

看得见风景的房间

——“从波提切利到梵高：英国国家美术馆珍藏展”中的生活与日常
胡建君

上海博物馆的“从波提切利到梵高——英国国家美术馆珍藏展”，以清晰的艺术史时间线，完整呈现从15世纪文艺复兴至19世纪后印象派的发展脉络，亦致力于时间与空间的贯通与融合。展厅空间将欧洲经典拱门、石膏线条与光影等细节贯穿其中，秉承了英国国家美术馆建筑本身的古典与优雅；又以莫兰迪色系对展厅进行空间分割，在古典的时空中营造一个现代感的盒子空间。这种空间叠加与映照的效果，甚至贯穿在画作的细节之中。

在以肖像画为主体的作品呈现中，有四张作品，形成了有趣味的对照。分别是安托内罗·达·梅西那的《书房中的圣哲罗姆》、约阿希姆·布克莱尔的《四元素：火》、扬·斯汀的《旅馆内部（碎鸡蛋）》以及彼得·德·霍兹的《庭院里的音乐会》，或动或静，为我们展开平凡而丰富的日常。更加巧合的是，在以上每一张作品的空间中，都有打开的门窗，就像看得见风景的房间一般，室外的风景与室内空间，以及整个展厅空间形成微妙的贯连。同时，这些作品又各自坐落于自己的时代背景之中，在纷繁交汇的时间线中，呈现出美妙的时空叠加与呼应。

大概从中世纪晚期至文艺复兴时期，虚拟的绘画空间与真实的建筑结构同时落入画家的视野。作品中——打开的门窗，就像“框中框”，将我们的视线引向更远的远方，

在更广阔的时空中融合无间。这也不由令人联想到中国美术史上引发热议的“重屏”，盗梦空间般的重屏叠像，如同西方绘画中的镜子或门窗，将一维空间裂变成多个时空，呈现层层涟漪般的虚实意义与效果。

展厅第一件作品是出自梅西那之手的《书房中的圣哲罗姆》，画家遵循文艺复兴时期发现的焦点透视法，引领观者的目光穿越简洁的石拱门，进入开阔而迷离的哥特式教堂空间，并聚焦在正于书房安静阅读的圣哲罗姆身上。15世纪最先进的嵌入式书架和书桌以及一体化台阶，营造出圣人安宁自足的小空间。两侧的门窗则映照出室外广阔的山野，其欣欣向荣的气息与室内穹顶的复杂幽深形成对比，并与绿地花纹的地砖呼应贯连。暗处信步穿过走廊的圣徒的狮子，也生动地串联并指引视线与空间的走向。

文艺复兴后期的北方绘画，在荷兰80年战争氛围的影响下，画家们不再专注于历史、宗教和神话故事，转而投向平凡的日常生活。专情描绘市集和厨房等世俗场景的布克莱尔在《四元素：火》中描绘了一个充满肉欲的厨房。画面主题留给了琐碎的日常，却仍不忘将背景与圣经中的情节结合。更值得注意的是，画家在右侧还半开一扇看得见风景的窗，门外有向上的阶梯，室外的安宁与室内的混乱造成对比。大约在同时期

的中国明代，商业活动的繁荣渐渐推动了多样的市井生活，民俗画在天时地利人和的条件下迅速发展起来，大多以散点透视的空间表现，呈现纷繁的人间烟火。

由于没有强大的政教势力，加之天气寒冷，荷兰人也更重视和乐融融的家庭生活。扬·斯汀作品擅长描绘夸张的故事，常抓住生动的瞬间，《旅馆内部（碎鸡蛋）》截取了寻欢作乐的世俗日常，画家甚至不惜把自己描绘成大声憨笑的醉汉形象。而身后打开的门窗，依稀可见朦胧静谧的月夜风景，与室内的调笑戏谑形成有趣的对比。画作中的光，已超越卡拉瓦乔式的表现，它不是剧场式的，而是真实平淡的场景式的光，并通过门窗，加强对光源和氛围的营造。

大展中的“伦勃朗和17世纪欧洲北方绘画”单元，虽然没有荷兰风俗画最知名的大师维米尔的作品，却选择了同时期活跃于荷兰德尔夫地区的德·霍赫的《庭院里的音乐会》，描绘“黄金时代”的阿姆斯特丹充满时尚气息的日常。作品将观众邀请到了一个有声有色的私人空间。光照处站立的仆人身影与坐在阴影中的人物坐像进行对比，幽微闪烁的光影细节突出。通过拱门，画家运用光线将注意力引导至明亮的远方，首都阿姆斯特丹市中心最宽的运河——皇帝运河，还有沿岸的特色建筑扑面而来。半明半暗的微妙气氛中，似乎有动人的故事将要发生。

随着一次次观看与再现的变革，成就了艺术史上精彩纷呈的流派与经典。而一系列呈现在上海博物馆的不朽作品，在精心设计的殿堂级的展览空间中，唱和呼应，环环相扣。这些意味深长的画面，以及画面上看得见风景的房间，一头映射出平凡的日常，一头照见光明的未来。

佘山之行

曹益君

点，茶园山林意趣。走着、听着，不觉那山上一草一木，那人文景观，让人越发亲切。

不久，车出西佘山环山小道，我们步行到东佘山，沿山道拾级而上，别有情趣。道旁“兰笋山”三字古朴苍劲，陆峰说这是康熙御笔，十分珍贵。我们不由挺身徜徉，对着繁体字猜想几分。又想古往今来，不知有多少达官显贵，贤人志士，都从这行来，不禁无限感慨。

行至山东南一隅，有一石呈砚状，突起湖边，秀水环绕，陆峰说这便是“眉公钓鱼矶”。我这才想起眉公，就是明末文学家陈继儒，曾隐居于此，闭门著书治学。他的《小窗幽记》是一本儒道读物，曾一直是我的案头书，其格言玲珑剔透，短小精美，益人心智，为人指点迷津。想想平素敬仰之人，今日幸会其蛰伏之地，心中多了几分喜悦与满足。

几经山路曲折，竹径通幽，陆峰一路引伴，呈现面竟是参天古树，只见树干挺拔，枝叶繁茂，济济成林，巍然屹立。众人一阵惊讶，感叹之余，遂与树为友，影像留念，甚为珍惜。

作别东佘山，应陆峰之邀，我们从东向西翻越西佘山，而他却驱车到山的西大门静候我们。待我们一路疾行，到达山巅大教室时，

他早已等在那儿，并一再要我们拜谒教堂。想到曾多次前来，未曾目睹教堂容貌，我们又前行。而教堂肃穆宁静，只有进去了，才有切身体会，看着众人虔诚一片，我们也庄重慢行，环绕周遭一圈，心儿也仿佛接受洗礼。

中午蒋妹家的午餐，荤素搭配，清爽可口，尤为瓷锅炖鸡，汤鲜肉嫩，众人赞不绝口，感叹美味总是在不经意间慢慢炖出来的，这样的味儿是最为纯正。

傍晚，我们欲告别回家，然而蒋妹、陆峰一定要我们到茶园小憩片刻。茶园，在西佘山半坡上，素日不对外开放，实为一方净土。

进得山门，蒋妹拿出品牌火腿肠，递给看门小黑狗，我们便知他们与主人关系非同一般。进入园内，但见山脚下湖水涟涟，亭台依依，陆峰说晨曦里他总在这吹笛，耳回天籁，目接曙光。料想其声婉转，与山林鸟鸣应和，把群山巍峨唤醒。

随坡而上，茶树植被坡上，陆峰介绍，培树之土乃外面运来，质地好，这里产出茶叶，比明前龙井还贵。回头看看树叶翠绿欲滴，想想此话不假。此时夕阳挥洒余晖，层林尽染，在初秋清风里，我们围石台，坐石凳，聊往昔，谈家常。小黑狗摇摇尾前探，巡查我们将行之路，不时在前静候。天色幕布也慢慢合拢，夕阳早已在山峦隐没，我们起身告别。

车渐渐远去了，佘山在隐约中，而蒋妹、陆峰挥手告别身影，也慢慢依稀起来，不多久，佘山黛色被远远拉长。

洼水里，雨后积起来，时间长了，便有了鱼。

在池塘与河水边，芦苇与水烛，各有自己的领地。水烛更茂密，叶子更厚实，绿色更深重一些，且有淡淡的香气，颇受鱼与水鸟的喜爱。如果突然走进河边一片水烛中，一定要防备那些突然飞起的水鸟，有可能它们的翅膀会紧贴你的肩头，扑扇着就飞走了。也会有大鱼扑棹一下，在水面上翻个身，重又潜入水中。涟漪散尽，水烛丛中，只留下你，和你在水中的影子。

水烛可以编草席、草袋、提篮、草包、坐垫等，和芦苇一起作为造纸的原料使用。母亲每年夏天，都要到河边去，割一些水烛来，编成蒲墩。树荫下，坐在蒲墩上乘凉，能隐隐嗅到水烛的香气。母亲还曾给我织过一张草席，夜晚我睡在上面，倍感清凉。还编过一个篮子，母亲提着去赶集。蒲棒

能止血，采摘回来，晒干之后，会膨胀炸开，特别地蓬松，把里面毛茸茸的东西按压在伤口上，就能止血。

水烛从古老的年代起就生长在诗经里。《诗经·陈风·泽陂》里，它叫蒲草，与一场情事有关：彼泽之陂，有蒲与荷。有美一人，伤如之何？寤寐无为，涕泗沱沱。意思是说，在一条河边，水草依依，蒲草茂盛，风荷高举。在自己的心上人啊，身材健美俊俏，我对其朝思暮想，夜不能寐，暗自流泪。

可以想见，两千多年前，风吹河畔，一位袅袅娜娜的妙龄佳人，或者玉树临风的公子，对着一河碧水，喃喃倾诉爱慕与思念。

蒲草，也就是水烛，作为一场爱而不得思而不见的情事见证者，站在诗经里，站在那条河水中，成为明亮的一烛火，一直燃烧到现在，熊熊而不息。

味着。爬树索的小伙伴，“噌噌噌”上了树，站在枝丫处一手抓着树枝，一手采摘桑葚，边吃边炫耀，偶尔乐极生悲，“扑通”一声掉落水里，引来了伙伴们幸灾乐祸的笑声。

熟透的桑葚一下子膨大了好多，汁水丰富，也最会掉色。当我们尽情享受美味时，彼此看着对方那乌黑的嘴唇，鲜红的小手，还相互取笑不停。临走时，贪心的小伙伴还摘上一衣兜带回去。可是回家后发现，衣服都染了色，就像从染坊出来一样，自然少不了大人的责备，但依然无法抵挡甜美的桑葚的诱惑。

家乡的桑树伴我度过了欢乐的童年时光。在那茂密的树荫下，白天和伙伴们一起玩耍、捉蝉、游泳。到了夜晚，月光从树枝的罅隙流泻下来，如一片碎银匝地，摇曳不定。我则躺在椅子上，望浩瀚的天空，数眨眼的星星，冰凉爽的清风，一会儿便进入

老王接通电话，想不到是老贾！正欲挂断，老贾说车在楼下，大哥千万给个面子。

老王走到阳台上往下一看，一辆出租车停在楼前，车旁站着的，赫然是老贾。他又气又笑：好你个老贾，竟然有胆上门来！

老王对老贾，可以说万念俱灰。他们当年在一个科室工作，老贾是从企业应聘来的，其时老王带教过他。

老贾聪明好学，勤奋努力，他每天第一个到办公室，拖地板、擦桌椅，一应杂事全包了，还不时请大家去小酒店小聚。单位上下，对他的印象很好。几年后，老贾顺利升为副科长；又几年，再上一个台阶——副科变成正科。不料在公示的节骨眼上，传言四起，说老贾作风不正，生活腐败……那天晚上老贾把老王约到了小酒店，菜上了差不多老贾，服务员小琴打声招呼，出去了。

小包房就他们两个人。说了些什么，外人无从知晓，两人酒喝了不少，哥俩好，好哥俩，整整一箱黄酒，出门时勾肩搭背摇摇晃晃，老王是小琴搀扶着上了出租车并一路护送回家的……

老贾顺利完成了角色转换，和小酒店女服务员有着说不清道不明关系的人不是老贾，是老王！这颇出乎人们的意料，老王为人厚道，做事稳重，居然也会彩旗飘飘？当时，大家说得最多的一句话就是——人不可貌相！

老王无法忘记那过去的一幕一幕……老王把老贾，当兄弟一般，时时处处为他着想。老贾看好他。谁知老贾科长做得好好的，突然辞职，而且毅然决然。许多人

不明白，怀疑他是否吃错了药，有消息称，他已经被列入副处选拔名单……最为着急的是老王，老贾能力强，思路清，是个做大事的人，不能让他被人蒙住双眼——老贾和做金融投资的胡总走得最近。只是老王不仅没能说服老贾，反而在老贾美好蓝图的描述下，拿出私房钱助他一臂之力。

老贾——贾总果然胆识过人，商海泛舟，如鱼得水。没多久买了车、买了房，不



摇荡春风媚春日
朱织燕摄

红花草里的乡情

陆金美

红花草又名紫云英。上世纪六七十年代，在我们苏北地区，每个生产队都种植红花草，主要是当作稻田的肥料。记得队里收割完水稻，就在庄子的东头留十来亩稻茬田种红花草。

种红花草极其简单，把它的种子往田里一撒，无须耕田整地，施肥管理，就能落地生根。红花草不怕寒冷，在冰天雪地照样生长几分，待春风一起，它就伸展着拳脚，把开春后的田野打扮得一片新绿。清明过后，就开始茂盛地生长，那鲜嫩椭圆形的叶子，散发着一股特有的清香，似有似无地飘散在四周的空气中，这是红花草最美味的时候。童年的我们，在这美好的时节，总会与红花草相伴。

红花草的田野，成了我们的乐园。一放学，就立马召集小伙伴，来到红花草田里，踩着蓬松柔软的红花草，随心所欲地追逐蝴蝶，打滚、撒欢。甚至偷偷地掐一小把红花草头放在口袋里，生怕被人看见扣家里工分。偶尔也会把很嫩的红花草头放到口中咀嚼，有一种甘甜的感觉。

红花草在物资匮乏的年代，是农家人填肚充饥的补充食粮。记得那时没什么吃的，队里就隔三岔五安排人到田里割点红花草的嫩头，按人口分。记得有一次，我家分到一大篮红花草，母亲取其嫩茎炒了一盘。开始吃，正如知堂老先生所言：

了甜甜的梦想。

离开家乡后，无论走到哪里，只要看到挂满枝头的桑葚，我就感到非常亲切。在童年的记忆里，这是天然的美味，是很好的零食，多年以后，依然甜在心里。

“殷红莫问何因染，桑果铺成满地诗。”我又看到了大片的桑园，又看到了熟透了的桑葚是那么任性地占领了枝头叶间，那些被光阴浸染的情怀和永驻于心底的记忆又变得鲜活起来了。遥望家乡，屋后的那些桑树上，成熟的果实又该挂满枝头了吧……

久又开了两家分公司。老贾搞大了，昔日的同事见他得预约。他倒是专门请过老王一次，在一个幽雅清静的会所，陪在一旁的不是小琴，而是一位亭亭玉立的模特儿助理。老王眼花缭乱不知说些什么好，他有一点不清楚，老贾出手阔绰，腔调十足，金钱于他，仅是一个数字，为什么始终不提他资助的区区10万元呢？

正想着，车停下了，一抬头——小酒店。老王忽然有种不好的预感，多年音信杳无的老贾，又会弄出什么动静来？

老贾的公司昙花一现，他依稀做了一个梦，在那个清晨，睁开眼睛，一切已化为乌有，他的合伙人胡总，还有一些靠得住的朋友，一个个如同空气一般，倏然消失，老贾和他的模特儿助理也随之无影无踪……

老王心里五味杂陈，他错看了老贾，总以为他是一个才华出众、有能力、有抱负的人，可他——老王在老贾他们的公司被查封了方知，老贾当年不是不想副处的位子，而是不能想——有关部门找他谈了话，对他的举报几乎没有停过，要他辞职走人，已是网开一面……

老王跟着老贾走进包房，小琴恭候着：“王老师好！”“你——”老王一愣，又打小琴这张牌？他当年对小琴是有好感，但也仅仅为好感而已，想不到被老贾花言巧语——他微微一笑，说：“想吃点什么？我请！”心里暗道：老贾啊，你玩任何花招都起不了作用了，今天我们打开窗户说亮话，弄个明白白白……

老贾哈哈大笑：“怎么会要大哥破费？”说着拿出一张卡，“这里是15万，大哥的钱，请收下。”“你——”老王愣住了。“这几年我和小琴在她的家乡开了家民宿，那里山清水秀，不少景点历史久远故事神奇，不瞒大哥说，前景可期。”老王缓过神来：“是这样……”老贾一脸虔诚：“大哥对我的好，怎么会忘？这不，我们正在筹划进一步的发展，特地来听听您的意见。”老王轻轻地吐了口气，心想自己有点小人之心了，然后挺直了腰板：“说说你的规划，看看我能做些什么……”

華亭風

盛晴书

河边的水烛

曹春雷

我才知道，香蒲也叫水烛的，这种意外感，就像小时候偶然知道玩伴二狗在学校有个文绉绉的学名一样。水烛，水中的烛火，有诗意。为何叫水烛呢？据说，花穗成熟后，呈蜡烛状，可蘸油代替蜡烛照明，故名水烛。

其实，说起来，成熟的花穗更像香肠，老家村子里，喊它香肠草。在池塘里，河水边，青青一片。邻居奎三爷曾对我说，以前的池塘和河边，是没有这草的，不知从什么时候开始出现并越来越茂盛。谁知道呢，大自然的秘密，从不示人。就像岭上的一

“黄栗留鸣桑葚美，紫樱桃熟麦风凉。”又到了麦子成熟时节，我仿佛看到紫色桑葚在那油绿发亮的桑叶间微微颤悠，嗅到了清凉空气中弥漫着的香甜气息。

记得在老家屋后的河边有一排桑树，平时很不起眼，但到了春末夏初，桑树开始焕发勃勃生机，绿枝恣意、纵情地向高远的天空伸展着，浓密的绿叶织成了一柄柄绿伞。一串串桑葚从枝条的底部开始一直挂到树梢，微风袭来便在枝叶间摇曳，感觉那么诱人。

清晨，桑树凭借它那色泽鲜艳的果实引来了众鸟光顾，争相啄食。美餐后，鸟儿欢快而清脆的鸣叫声唱响了夏日的协奏曲，那轻快的哨音，时而一点一点，时而一串一串，时而时而鸣，时而一鸣，玲珑剔透，悦耳动听。时不时还看到灵动的鸟儿在枝叶间跳过来、滑过去，像荡漾的音符，身姿优美地起起落落，追逐嬉戏，熟透了的桑葚三三两两

桑葚熟了

徐新

地落了满地，真是“殷红莫问何因染，桑果铺成满地诗”，弄得行人都不忍下脚。

对于当年的我们而言，桑树最美妙的作用就是提供甜美的零食——桑葚。桑葚成熟时节，小伙伴们放学回家常常顾不上做作业，飞一般地往桑树下跑。够得着的地方早就被采光了，够不着的就借助于自制的工具，找来一根粗细适中、长度足够的竹竿，再把铁丝做成钩子绑在竹竿上，伸向桑树枝条，轻轻一勾，缀满了果实的枝条慢慢垂了下来，树下的人仰起头，伸出双手飞快接住，小心地摘下紫黑色的桑葚，迫不及待地送入口中品尝着，陶醉着，回